

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持股5%以上的股东深圳市鹰诺实业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有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 47,753,912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11.65%）的股东深圳市鹰诺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鹰诺”）计划以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深圳鹰诺拟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 11,938,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2.91%。若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减持股份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本减持计划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将于本减持计划披露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之后的 6 个月内进行，且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的股份总数合计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将于本减持计划披露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之后的 6 个月内进行，且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的股份总数合计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的名称：

深圳市鹰诺实业有限公司

（二）股东持有股份的总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截至2020年9月21日，47,753,912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11.65%，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发行的股份。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减持计划的具体安排：

1. 减持原因：股东自身资金需求

2. 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

3. 减持数量：深圳鹰诺计划减持不超过 11,938,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2.91%）。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通过大宗交易减持股份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若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减持股份数量做相应调整。

4. 减持期间：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自本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进行；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自本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进行。

5. 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且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价格。

6. 减持方式：集中竞价、大宗交易。

（二）计划减持股东股份锁定承诺及承诺履行情况

计划减持股东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以下简称“《上市公告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中所做的承诺及其履行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锁定承诺	承诺履行情况
深圳鹰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公司/本机构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履行完毕
深圳鹰诺	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每年减持股票数量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其持有的公司股份的25%。在三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一。	正在履行

截至本公告日，深圳鹰诺严格履行了上述各项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本次拟减持事项与其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意向一致。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具有不确定性，深圳鹰诺将根据市场情况和股价情况等决定是否具体实施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

（二）深圳鹰诺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系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三）在上述计划减持股份期间，公司将督促股东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进行股份减持，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上述股东减持公司股份计划属于其个人行为，公司生产经营一切正常，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六、备查文件

1、深圳鹰诺出具的《股票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9月22日